

**广东鸿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鸿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已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 2025 年 2 月 25 日在公司一层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6 人，实到董事 6 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卢楚隆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内容以及召集、召开的方式、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经过充分的讨论，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将于 2025 年 3 月 14 日任期届满，为确保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提名卢楚隆先生、卢宇轩先生、卢斯欣女士、黄平先生四人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在股东会选举产生第六届董事会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继续履职。

经出席会议的董事充分讨论，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子议案：

**1、提名卢楚隆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提名卢宇轩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提名卢斯欣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4、提名黄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简历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将于 2025 年 3 月 14 日任期届满，为确保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提名吴向能先生、熊锐先生和刘善仕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在股东会选举产生第六届董事会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继续履职。

经出席会议的董事充分讨论，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子议案：

#### **1、提名吴向能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2、提名熊锐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提名刘善仕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简历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上述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为此定于 2025 年 3 月 13 日（星期四）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本次董事会中须由股东会审议的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广东鸿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25 日